

吉林省商务厅文件

吉商电商〔2021〕17号

关于“首届中国新电商大会”直播产品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长白山管委会、梅河口市）商务局，各县（市、区）商务主管部门：

《首届中国新电商大会》拟于今年10月中旬召开，为圆满完成大会直播带货活动，现组织各地产品的遴选推荐工作。具体如下：

一、申报要求

（一）企业

1、凡在吉林省内登记注册的企业、专业合作社组织生产的产品均可参加首届中国新电商大会产品的遴选；

2、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或社团法人资格，法人注册地及申请人在吉林省内；

3、参与产品生产、销售的单位遵循自愿、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自主申报；

4、企业有较强电商服务意识，有专业的售前售后服务团队，确保直播筹备、销售和售后期间能积极配合快速响应。

（二）产品

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的规定；

2、产品有注册商标和明确的包装、标识；

3、产品在吉林省省内有固定的生产基地，批量生产和销售至少满一年。产品有一定知名度，单品备货 1000 单以上，产品有较高性价比，有正规物流合作公司，确保 48 小时发货时效，有直播电商销售经验的企业优先；

4、有严格的产品质量标准和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产品质量在省内同类产品中处于领先水平，相关指标经市级法定检测机构检测合格，并出具相关检测报告；

5、有稳定的销售渠道和一定的市场占有率，消费者满意度高，产品连续一年以上无质量安全事故和不良销售诚信记录；

6、有健全的质量控制体系和环境保护体系，建立了完整的生产记录和产品质量可追溯制度；

- 7、在 SC 认证目录中的加工产品通过 SC 认证；
- 8、有健全的财务制度。

(三)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申报并参与本次活动

- 1、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限制的产品；
- 2、申请人注册地址不在吉林省内的；
- 3、实行登记和证书管理，而还未登记或获证的产品；
- 4、侵权或有知识产权争议的；
- 5、有使用国家禁止、限制使用的生产资料、原材料以及违禁投入品记录的；
- 6、近一年内，产品在区县级以上各级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和质量监测抽检中有不合格记录的；
- 7、近一年内发生重大质量安全责任事故，或有重大质量投诉经查证基本属实的；
- 8、有偷税漏税、掺杂使假、虚假广告等违法行为的。

(四) 需提报的资料

- 1、法人登记证明和营业执照复印件；
- 2、注册商标证书复印件；
- 3、政策要求的产品认证证书的复印件；
- 4、按国家规定，实行卫生许可证证书管理的，提供卫生许可证复印件；

5、申报产品所执行的国家、行业、地方或企业标准（需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备案）的复印件；

6、在申报年度，市级以上法定检测机构按照国家、行业、地方或企业标准对申报产品出具的有效质量检验报告复印件；

7、申报企业情况说明及其产品、生产线、包装等详细介绍资料及照片。

二、申报方式

各市（州）商务局负责将本通知转发至县（市、区）商务主管部门并组织申报工作。本次入库产品采取网上申报方式，各地要对申报的产品质量及企业资质进行审查，确保产品符合申报要求。

本次选品整合对接工作由智辉供应链公司及聚农农业主要负责。长春、吉林市、四平、松原、白城、辽源地区的产品通过智辉供应链公司选品通道报送；延边、梅河、通化、白山、长白山地区的产品通过聚农农业公司申报通道报送（具体申报通道见二维码）。

三、申报时间

2021年8月30日-9月17日截止。

四、联系方式

吉林省商务厅联系人：徐春艳；电话：0431-85662740；

智辉供应链公司联系人：塔娜；电话：13944124833；

聚农农业联系人：艾小琼；电话：13234354692。



智辉供应链公司产品申报通道



聚农农业产品申报通道



吉林省商务厅办公室

2021年8月30日印发

